

臺灣自然書寫的探索

1980-2002

Exploration Modern Nature Writing of Taiwan

吳明益

以書寫  解放自然 BOOK 1



0FEE0003

臺灣現代自然書寫的探索 1980-2002

以書寫解放自然 BOOK 1

作 者 吳明益

總 編 輯 陳靜惠
編 輯 梁惠玲、陳孟蘋、洪禎璐
封 面 設 計 吳明益
設 計 協 力 王美琪
電 腦 排 版 宸遠彩藝
行 銷 企 劃 蔡旻峻

社 長 郭重興
發 行 人 兼 曾大福
出 版 總 監 夏日出版
出 發 行 遠足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108-3號6樓
電話：(02)2218-1417 傳真：(02)2218-8057
電子信箱：how.summer@gmail.com
客服專線：0800-221-029
劃撥帳號：19504465 遠足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 律 顧 問 華洋國際專利商標事務所 蘇文生律師
印 製 成陽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初 版 一 刷 2012年1月
定 價 380元
I S B N 978-986-87819-3-1(平裝)
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缺頁或破損請寄回更換)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臺灣現代自然書寫的探索 1980-2002：以書寫解放自然
BOOK 1 / 吳明益作. -- 初版. -- 新北市：夏日出版，遠足
文化發行，2012.01
面；公分

ISBN 978-986-87819-3-1(平裝)

1.中國當代文學 2.自然與文學 3.文學理論 4.文學評論

820.908

100025567

C O N T E N T S

002 新版總序 痛苦並快樂著

008 初版序 往前走，然後回頭

017

Chapter 1 自然有邊界嗎？ 什麼是臺灣現代自然書寫？

賦名的變動——自然文學、環境文學，還是自然書寫？ 18

廣義自然書籍中相近／相異屬性的各個範疇 26

解釋性的界義——什麼是本書討論的「臺灣現代自然書寫」？ 36

排除性界義——被暫時排除在本書討論的「臺灣現代自然書寫」之外的 44

多元由一元啟始——以文學性為視察基域的研究 47

變動的邊界 52

061

Chapter 2 感性的自然志與自然地志 文學性自然書寫的特質

文學範疇自然書寫在環境議題中的位置——處理不可計量的價值 62

負載自然志的軟性載具——以文學之筆融合跨領域材料 68

幾種自然書寫的文學表述模式 82

智性、理性與靈性的啟發 89

095

Chapter 3 由畏懼、認識、理解到尊重的漫長演化 西方自然書寫史概述

以理性認識自然——自然科學的獨立視野 98

不只是悠閒——揉入博物學的田園筭記 100

真想知道我們為什麼會在這裡？——從自然探險中所帶來的幽微天啟 103

靈視自然——重新尋求一種土地與人的和諧 108

回顧西方自然書寫的發展脈絡 113

121

- Chapter 4 **書寫自然的歷史** 臺灣現代自然書寫前史
中國傳統文化中的環境意識與自然相關書寫 122
清末渡海遊記、地方志所勾勒的臺灣形象 151
西方與日本旅行家、博物學者筆下的福爾摩沙 169
藉前行者的導引幽光逐步走出環境意識的黑暗期——一九八〇年以前的自然書寫 193
告別傳統書寫自然的形態 197

209

- Chapter 5 **生態殖民與宰制型社會** 臺灣現代自然書寫形成的因素
生態殖民與自然解放——誰是土地的殖民者？ 212
一個覺醒的燃點——宰制型社會加速生態毀壞 228
對土地與共同記憶的認同 239
學習一種對應姿態——西方生態思潮與自然書寫的引入 244
一個發展的轉折——自然意識的變動所促成書寫模式的轉變 252
新倫理、新書寫 254

267

- Chapter 6 **對話的歷程** 臺灣現代自然書寫 1980-2003 年間的演化概述
聽到土地的呼聲（1980-1985） 270
逐步演化出多樣性（1986-1995） 275
建立新倫理的摸索（1995-2003） 283
建立臺灣自然書寫的系譜 289

295

- Chapter 7 **以賦形取代獵槍** 現代自然書寫中影像文本的意涵
形象的構造，意義的營造——關於自然書寫的影像「賦形」 296
一錯過，就消逝了——攝影與自然書寫 303
一種感性的影像文脈——手繪與自然書寫 314
無言之言 326

331

- Chapter 8 **從陌路到社群夥伴** 環境倫理觀的主要類型與臺灣現代自然書寫
環境倫理是參與環境決策的價值觀 332
自利真的有利嗎？——不要在我家的後院（NIMBY） 336
從「保護」的觀點思考——資源保育與荒野保存 339
不只是如何保存，還要思考如何相處——土地倫理與深層生態學 345
物種平權的反省與爭辯——動物權與動物解放 351
臺灣自然書寫者在現代環境倫理觀衝擊下的三種思索面相 358
陌路者消失了？ 365

375

- Chapter 9 **凝視、欣賞、體會、理解而後感激** 土地美學在自然書寫的意涵
與土地倫理深度相關的美學 376
天地之大美——「李奧波——柯倍德」式的土地美學 378
土地美學與「人為藝術品美學」的差異 387
土地美學對自然書寫的啟示 393

臺灣現代自然書寫  的探索 1980-2002
以書寫解放自然 BOOK 1 BOOK 2 BOOK 3

【新版總序】

痛苦並快樂著

吳明益

住到紅樹林以後我偶爾朝淡水河流往大海的相反方向慢跑。多數時候我帶著相機，想像數年後說不定可以寫出一系列的「慢跑觀察筆記」。有一回我沒帶著相機，空中遠遠地飛來大約超過五十隻的鳥群，高度並不高，飛行速度穩定，那隊伍的陣式像是隱涵了什麼意味似地前進。我不知不覺地停下腳步，抬頭仰望。

彼時我肯定感受到一種美。可是就在那一刻的下一個瞬間，我辨識出那是臺灣的外來鳥種埃及聖鸚。埃及聖鸚是體型巨大的涉禽，近年開始有鳥友和政府單位注意牠可能對此地鳥種造成的生態排擠效應，因此正在對牠們進行族群抑制的計畫，比方說在牠們的鳥蛋上噴油以降低孵化率。也就是說，在此地整體的生態觀上，有些生態學家認為埃及聖鸚或者是一種需要排除、或是抑制的生物之一。

但彼時我肯定感受到一種美。可那是外來種呢，從理性上來看，我該恨牠們的，不是嗎？

我試著往心裡頭尋找所謂的「理性」，它就像在人的掌中故意蜷縮軀體，掉入草叢中的一隻瓢蟲，印象雖在，卻又如此模

糊。我對自己的意識與思惟的流動掌握度是那麼低，低到無法確認自己信仰什麼。就拿埃及聖鸚來說，難道我對牠們的美的感受只是像性慾一般的直覺，而恨竟爾來自理性？

其實大多數的時候，我並沒有感受到美的感動與科學之間的衝突。就像遇到一個白鷺鷥林，作為一個解說員，我們可以說：「鷺科（Ardeidae）鳥類全世界共有六十二種，牠們共同的特徵與習性是：腳比其他一般鳥類為長，以便於涉水，嘴也比較長，可能對於捕捉蛙類、魚類、昆蟲等有幫助。翅膀長而寬略成圓形；飛行時拍翅較慢，頸部彎曲往後收縮。主要棲息於沼澤、河口、沙洲、水田、池塘及溪流等水域地帶。臺灣的鷺科鳥類目前記錄有二十種，其中八種在臺灣繁殖。」也可以像李奧波（Aldo Leopold）說：「在每個轉彎處，我們看到白鷺站在前方的水池中，一尊尊白色的雕像都有一個白色的倒影……當一群白鷺在遠處一棵綠柳樹上棲息時，牠們看起來就像一陣太早到來的暴風雪。」這兩者都是人類對鳥的禮讚：理解與想像。這樣的解說員或許因此話說多了些，但給點時間，兩者還是可以並行陳述的。

但有些東西有著更深的觸動，就像文學所帶給我們的震顫之感。比方「聲音生態學家」高登·漢普頓（Gordon Hempton）說：「草原狼對著夜空長嚎的月光之歌，是一種寂靜，而牠們伴侶的回應，也是一種寂靜。」這種「寂靜」同時也是草原上代表掠食者的「最高音」，那既是一種美學修辭，其實也是一種科學認識。我相信許多文學教授會認為這個句子是「美」的，但他們卻不必然理解漢普頓在陳述的不只是一種美感經驗，還是一種理性經

驗。掠食者常是一個地區「聲音的最高音」，這是為了宣示獵食領域，是一種寂靜的張揚。聲音與氣味，都可以象徵領域。

部分美學家認為美來自於「直覺」，但直覺卻有很多種。就像我們若獨自在草原上聽到草原狼的長嚎，肯定會產生一種懼怖到寒毛直豎的直覺。那種直覺，難道也是一種美嗎？

在自然科學中，直覺是一種生存的本能，甚至可以被理性研究，追根探源，或許這便是直覺可以和理性連結的主因。即便這個直覺被解剖了、解釋了，仍然不能否定那瞬間傳遞的美。我肯定數十隻埃及聖鸚飛越我的天空，那是一種美。但這種美不會強大到讓我忘記思考，比方說，埃及聖鸚是否已然危及本地生態的問題。思惟的樂趣不在進行道德判斷（埃及聖鸚就是為自己而存活著，牠們哪管道德不道德），而在從中尋求解釋／解謎之道。而這種追尋，偏偏又有時讓思考者陷入迷困之中。

《以書寫解放自然》是我到花蓮任教後一年出版的論文集（2004），大約兩三年後，我陸陸續續收到來信問哪裡可以再買到這本書。於是我將原本收在書房的五十本書再交給出版社販售，但隨即後悔不已。有段時間，我真心希望這本書就像一個逝去的演化時代，它在整體的過程中確有意義，卻不宜停留再現。

但有幾個理由，我決定在夏日重新出版這部書的修訂版。

首先是這些年來，這部書成為學界討論臺灣自然書寫的著作之一，因此時有學者挑戰書中的觀點。比方說有的學者認為我詮釋的自然書寫偏向「無人荒野」，或認為太過強調非虛構經驗，或

認為我根本忽略原住民文學。我認為這些問題幾乎百分之九十出在質疑的學者沒有真正讀完整部書的關係。我私下猜測，也許是這本書不易買到吧。我不忍心相信，我們學院訓練出來的學者，會連整部書都沒有讀完就自以為是地下結論。

其次，我仍走在這條思惟的路上。在這十年研究自然導向文學的時光裡，有時被美牽引而憎恨論述，有時沉迷於科學的解釋，而遺忘了時時重返野地的必要性。一晃眼當初出版《以書寫解放自然》的我，已變成如此不同的「另一個人」。但就像馬是從始祖馬演化而來的一樣，那蹄子的痕跡還在。我於是有了個想像，日後不論我在哪一家出版社出版關於自然導向文學的論著，書名或許可以都一律稱為《以書寫解放自然》。就從 BOOK 1、BOOK 2、BOOK 3……這樣接續寫下去，直到我放棄書寫為止。這樣的想法或許也多少還帶點年輕時的浪漫感，讓我忘了羞赧，或許這些論述根本不值得被閱讀也不一定。

思惟是痛苦並快樂著的事情。羅素（Bertrand Russell, 1872-1970）是個實證主義的哲學家，據說五歲的時候人家對他說地球是圓的，他不相信，拿了圓鋤就想挖到澳大利亞去。但羅素同時知道人的知識受限於所見。古埃及人判斷地球是圓的，偏偏古希臘人卻以為世界是平的。羅素認為這不是因為埃及人聰明而希臘人笨，而是因為埃及地勢空曠，容易發現地平線並非直線的事實；濱海的希臘卻多山、多地震，因此想像鯨魚撐住平板的大地，時時晃動。從想像力來說，埃及人跟希臘人都說得很迷人不是嗎？

我以為學術研究這行當不只是一定要提出問題、解決問題，有時候也要為自己製造問題，最好還能了解自己不懂哪些問題。當我跑步時，或許我和旁邊的跑者不一樣，因為我認識埃及聖鸚，也已經努力建構過腦中對埃及聖鸚的資訊。於是當牠們飛掠的那一瞬間，我可能同時在腦中體現了美感經驗、搜尋了關於牠們的生態訊息、進行了倫理上的反省，甚至可能告訴自己，這種鳥在埃及可是一種攜帶著文化意涵飛行的鳥，牠被認為是鸚首人身的托特（Thoth）的化身，托特是智慧之神，也是月亮、數學以及醫藥之神。

然而這一切描述，都不得不指向一個嚴峻的提問：人類是否有權利屠殺因為人類才遷徙到此處的一種生物？為什麼我們懲罰的不是當初的始作俑者，而是努力在異鄉求生的生命群體？這樣的提問不亞於部分論者談死刑存廢時，所用的「艱難的殺戮」。

從人類的歷史上，常看到某個時期總有些人種認為另一個人種是需要排除的，即使在生物學上證明，人其實只有一「種」，種族主義者其實不是生物學上的「種間」主義者，他們只是在殘殺同種生物而已。只不過殺戮者通常也能想出一大堆理由，甚且找到科學數據支持那個理由，來繼續殺戮。

或許透過埃及聖鸚的例子，我可以說明自己所理解的「生態批評」，以及自己為什麼除了創作以外，也試著維繫這系列的研究。生態批評顯然不只是文學研究，它同時需要科學研究、價值體系的支持，但它卻也不是鹵莽的道德判斷。好的自然導向文

學都不是以道德教訓為出發點的，相反地，它可能只提出了一種對抗性的主張，凝聚另一種意識。梭羅（Henry David Thoreau）一生作為一個不合作的公民，威爾森（E. O. Wilson）甘冒眾諱以生物觀察為基礎大談人性，乃至於卡森女士（Rachel Louise Carson）的反化學藥劑……誰會怪她沒有發明一種無毒的殺蟲劑呢？而這種對抗性的主張，通常可以在典型的自然作家身上看到，因為生態批評對抗的正是掌權機制或掌權的思惟，面對諸如國光石化、阿朗壹古道、美麗灣事件這類環境議題時宣稱是為了大多數人好，而做的「不帶痛苦的決定」。

論述讓我思考環境各個層面的議題時都充滿痛苦，這種痛苦在某些時刻，回過頭去提醒我感受生態之美的迷人與快樂。

在這一系列的「以書寫解放自然」中，我先把二〇〇四年的版本分成 **BOOK 1**、**BOOK 2** 出版，因為這是我進入這個痛苦並快樂著的思惟領域的開始。這麼多年來，我仍在書本與野地受著自然的教育，這系列的寫作，不只是為了學院裡的讀者，也為學院外的讀者。因此，我可以很肯定地說，只要活著，我會繼續痛苦並快樂著地思惟下去。

【初版序】

往前走，然後回頭

野性隱涵著世界的救贖。

——Henry D. Thoreau, “Walking”

一九九七年我因某個工讀機會，開始嘗試進行業餘性的野外觀察，我至今仍清清楚楚記得，那天清晨我騎車上陽明山一處公墓後的樹林裡時，因緊盯一隻臺灣小紫蛺蝶雌蝶而禁閉吸氣的情緒。之後我從蝶類開始，逐步接觸蝶類食草（植物）、蝶類天敵（兩棲類、肉食性昆蟲、鳥類），又回頭接觸自然史、生物史，以及文化史等案牘材料。一開始純為自然所眩迷的經驗，在我興起研究臺灣自然寫作念頭之時，成為一種共感的基礎。這些年的觀察經驗，我親身走過臺灣自然寫作者走過的大多數觀察現場，接觸了他們曾經接觸過的部分物種，閱讀了他們面對所處時代環境議題的相關記錄。有時則在他們曾身處的觀察現場反芻著他們書寫的文字，這時那些平面的文字，有一種逐漸立體化的奇異視感。

我因此想，自然書寫應該有一項加諸於閱讀者與書寫者的隱性定義：自然書寫絕非案牘文學。

在與自然相接的過程中，我個人的閱讀時序，開卷是從自然草木生靈的觀察，其次展延到生物學領域與臺灣自然史，而後思

索生態學與環境倫理相關辯難，最後才陸續對臺灣與西方自然書寫文本進行細讀。這樣的經驗不似一個文學研究者的進路。或許這樣的經驗在本文的寫作中是一個隱性的助力，或許也會造成本文對部分議題的視盲吧。

二

人們透過書寫來刺探、表述、冒險於陌生又身處其中的自然世界，帶著一種好奇的依存感。無論在生理與心理，我們仰賴世界眾多物事的運作，而得以發現自身的位置。文學表述自然的歷史幾乎等同於文學本身發展的歷史，中國的《詩經》、《山海經》、《易》；西方的但丁（Dante, 1265-1321）、喬塞（Chaucer, 1340-1400）、莎士比亞（Shakespeare, 1564-1616）的作品中，自然物都當是魂魄。

而我在主編《臺灣自然寫作選》（台北：二魚文化）所寫的序〈書寫自然的幽微天啟〉中曾提過，西方所使用的自然書寫（nature writing）一詞，以及臺灣評論界所挪用的自然寫作一詞，和中西傳統文學中藉自然以寓情，或視自然為場景以抒發情性的田園、山水、牧歌式文學皆有所不同。自然書寫是一個和人類智性發展緊密叩聯的文類，它以一種「知性書寫」的面貌出現，同時對應著人類所身處的生存環境，及心靈與自然環境的共感。而所謂的智性發展，透過兩股力量呈現出人與自然之間互動的微妙呼吸：首先，是人類在工業革命之後「演化」出了高度發展的技術與都市結構的文明，引起了對自身生物性格的種種背離與回

歸。其次是藉由自然科學研究，人們重新發現、理解了人類外的世界，同時也因此重新思考自身在地球上的地位。

「現代自然書寫」(modern nature writing)，是在科學革命與工業革命的背景之下，經歷了生物學、生態學、土地倫理學等等不同力量的交疊激盪，從傳統的博物學，揉合自然科學知識、倫理上的道德自省、文學之抒情性，以及美感的觸動，從而呈現出繁複面貌。

臺灣自然書寫與西方從科學知識奠基、而後反省高度文明所帶來的自戕式的發展不同。此地的自然書寫者一開始即面對了崩壞的環境，產生人類對待自然道德選擇權合理性的反省意識。覺醒後的道德性呼籲由於尚欠缺論述的根柢基礎，於是便向西方取火：一面反芻其建構出的自然科學模式，一面探索近百年近代生態學與隨後出現的現代環境倫理觀的論辯。弔詭的是，此地的生態崩壞，卻也與西方所傳入的宰制型社會模式脫不了干係。生態殖民與生態解放，呈現出臺灣「社會演化」的歷程，經過書寫者以本土意識與地域化的基因鏈鎖，再生出此地的書寫「特有種」。

在我們理解臺灣現代自然書寫之時，「史」的建構與反省，顯然是本文面對自然寫作時必須首先進行的奠基工作。畢竟，臺灣自然書寫雖有獨立的發展時空，但其對中國古典文學中的自然意識、訪臺文人對此地自然風物的描寫，以及西方旅行家在臺探險與殖民時代所留下的履跡，亦有種種的承繼與回應。臺灣自然書寫不可能憑空出現在一九八〇年代。其次，由於自然書寫與外在環境的對應性，文本中所透露出的環境倫理觀，也成為閱讀、

解讀、詮釋、研究自然書寫不可忽略的層面。文本所展示的人與自然互動的姿態，也將是本文解讀自然書寫時的另一向進路。

再者，臺灣現代自然書寫已然被視為「文學體系」中重要的一脈，知名的自然書寫者劉克襄、洪素麗、王家祥、陳冠學等人的作品，在文學史上普遍獲得正面的評價。首見以次文類概念編寫的《天下散文選》（2001），即以自然寫作與「都市散文」、「飲食文學」、「旅行文學」等次文類並舉。其文本表現出來的文字技巧、知性書寫的特質，使其與其它文學次文類有著形式上的異質，並產生了獨特的美學效應——這美學不只表現在書寫形式上，也表現在作者如何看待自然的角度上。是故，藉由個別作家的書寫模式的特質分析，我們或可觀望出臺灣文學史上的重要風景。

史的建立、環境倫理學的思惟、美學的特質、臺灣特殊的環境狀況與自然寫作文本的互動、書寫模式的析解，將是本文旋繞「臺灣現代自然書寫」此一議題的幾個刺探方向。因此這部論文分別從「史的建立」、「理論架構」、「文本分析」三向來架構，以期完成一部臺灣現代自然書寫的圖譜。所研究的對象，也暫設定為狹義、文學範疇、散文類型的現代自然書寫上。

三

這本論文初步的完成，許多人給予了我思考的指引。我的指導教授顏崑陽先生提供許多具關鍵性的建議，口試委員李瑞騰、陳芳明、林明德等諸位教授為我糾正謬誤、澄清概念。生態關懷

者協會的陳慈美、林益仁老師與李育青醫師則提示我諸多閱讀的方向。與柯倍德（J. Baird Callicott）教授幾度的接觸皆有豁然清朗的啟發，劉克襄、康來新老師多次提醒我國內外研究的新動態，大地義工隊的蔡灼明先生則對我的野外知識有「領進門」的幫助，而在七星生態保育基金會與劉伯樂、郭智勇等生態攝影家的接觸，則使我更能了解其他觀察者的觀察模式。M 陪我上山下海，幾乎走過所有的觀察地點，啟宏則在論文進行的期間，定期地將鼓勵化為電位，出現在我的電腦上與話筒彼端，這些都已留下了紀念碑式的記憶。

我曾再三猶疑這部作品出版的必要性，畢竟我現在的思考已和兩年前大不相同，文章中確實也有部分章節需要資料上的補充或改正，而我現在的工作情形，並無法進行大篇幅的更動與增補。但對我來說，這部約五十萬字的論文，是我某階段思考的體現，作為一個將這個領域作為終生志業的研究者與書寫者，也應該面對自己的淺薄與不安，讓更多讀者予以指正。由於自己對自然書寫的下階段研究已經開始，也是對上個階段做交待的時候。

此外，所有在文末所附參考書目的名字，都是形成這部論文的隱性作者。當然，本文不足與缺失的文責，絕對是在我自己的身上。

2002/9/15

2004/9/24 改寫於花蓮